

关于侨务政策与法规的意见及草案

关于侨务政策与法规的意见及草案

目次

關於目前僑眷福利工作的報告……………	一
——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廖承志	
關於僑務工作的幾點意見（草稿）……………	七
——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	
關於在兄弟國家中的華僑問題的初步意見……………	〇
——中央人民政府外交部	
關於華僑受排斥及迫害問題（草稿）……………	一
——中央人民政府外交部	
對廣東福建僑務工作中幾個問題的具體意見……………	一
——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	
關於僑匯問題的報告……………	一五
——中國人民銀行長南漢宸	
僑眷福利會議小組討論綜合報告……………	二五
——僑眷福利會議主席團通過	
僑眷福利會議總結報告……………	三四
——中國人民銀行長南漢宸	
關於僑匯宣傳問題……………	四四
——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	
溝通新民主主義國家僑匯辦法草案……………	四七
——中國銀行總管理處	

福建郵局代辦僑匯之準備試辦情形及建議.....四九

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匯管理暫行條例(草案).....五二

外幣有價證券管理辦法草案.....五五

入境旅客攜帶外幣外匯管理辦法草案.....五七

出國旅客申請攜帶外匯出境許可辦法草案.....五九

華僑回國投資獎勵辦法草案.....六二

對華僑回國投資設廠減稅優待的三點意見.....六四

關於指導歸國華僑在海南島從事生產建設的計劃.....六五

關於華僑出入境問題的原則辦法(初稿).....六八

華僑歸國無合法證件問題的處理意見.....七〇

關於制定華僑申請出國辦法的建議.....七三

汕頭市人民出國回國暫行條例.....七八

關於目前僑眷福利工作的報告

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廖承志

我國華僑總數將近一千一百多萬，其中馬來亞兩百八十萬、印尼兩百萬、暹羅三百萬、越南一百五十萬、緬甸三十餘萬、南北美洲二十萬、印度一萬八千、菲律賓十二萬、其他各地數萬數千不等。

如果說在一千一百多萬的華僑中，六百多萬是廣東人，四百多萬是福建人，那麼在廣東三千萬人口，福建一千餘萬人口當中與我華僑發生關係的人一定佔很大的比例。因此，在國內僑眷的福利問題是極重要的而且急待於改進的問題。

一、當前華僑的處境：

在國內將近一千多萬至二千萬的僑眷，他們直接的生活資料多賴於海外華僑的接濟。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及國際地位提高，國家走向興盛的道路（工業的穩步前進，土地改革行將在全國完成……）給華僑保證了無限光明的前途。第一、過去所謂華僑，多數是由於封建剝削，帝國主義侵略，軍閥混戰，使得國內工業凋零，農村破產，一般人民，尤其是閩粵兩省人民，只好跑到海外去謀生，換言之，祖國是貧困的，家鄉是破

福建郵局代辦僑匯之準備試辦情形及建議.....四九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暫行條例(草案).....五二
中國人民銀行

外幣有價證券管理辦法草案.....五五
中國銀行經管處

入境旅客攜帶外幣外匯管理辦法草案.....五七
中國銀行經管處

出國旅客申請攜帶外匯出境許可辦法草案.....五九
中國銀行經管處

華僑回國投資獎勵辦法草案.....六二
中國銀行經管處

對華僑回國投資設廠減稅優待的三點意見.....六四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副部長戎子和、王紹強發呈中財委

關於指導歸國華僑在海南島從事生產建設的計劃.....六五
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何香凝

關於華僑出入境問題的原則辦法(初稿).....六八
中央人民政府外交部

華僑歸國無合法證件問題的處理意見.....七〇
中央人民政府公安部

關於制定華僑申請出國辦法的建議.....七三
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

汕頭市人民出國回國暫行條例.....七八
汕頭市人民政府務局

關於目前僑眷福利工作的報告

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廖承志

我國華僑總數將近一千一百多萬，其中馬來亞兩百八十萬、印尼兩百萬、暹羅三百萬、越南一百五十萬、緬甸三十餘萬、南北美洲二十萬、印度一萬八千、菲律賓十二萬、其他各地數萬數千不等。

如果說在一千一百多萬的華僑中，六百多萬是廣東人，四百多萬是福建人，那麼在廣東三千萬人口，福建一千餘萬人口當中與我華僑發生關係的人一定佔很大的比例。因此，在國內僑眷的福利問題是極重要的而且急待於改進的問題。

一、當前華僑的處境：

在國內將近一千多萬至二千萬的僑眷，他們直接的生活資料多賴於海外華僑的接濟。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及國際地位提高，國家走向興盛的道路(工業的穩步前進，土地改革行將在全國完成……)給華僑保證了無限光明的前途。第一、過去所謂華僑，多數是由於封建剝削，帝國主義侵略，軍閥混戰，使得國內工業凋零，農村破產，一般人民，尤其是閩粵兩省人民，只好跑到海外去謀生，換言之，祖國是貧困的，家鄉是破

產的，而在國外是被人瞧不起的，這樣情況在今天發生了根本的變化。祖國是興盛起來了，家鄉煥然一新了，我們華僑在海外的地位也提高了，這樣我們興盛的祖國就成了廣大海外僑胞的靠山。其次，祖國的興盛和國際地位的提高，就使得我們能夠運用我們政府在國際的威望，來盡可能的保衛我們僑胞的正當權益。如不久之前我國外交部向暹羅政府提出其迫害華僑的嚴重抗議，使得暹羅的反動派大為恐慌，就是一例。

但是也應該指出，我們海外僑胞也有困難的一面，而且這困難的一面正在增長。這就是帝國主義對華僑的壓迫一天天的加重。這壓迫的加強表現在兩方面：第一、華僑在殖民地的整個經濟當中佔着很重要的地位，因此帝國主義就不惜利用一切殘酷卑鄙的手段來向華僑進攻。其次就因為絕大多數的華僑團結在我政府的周圍，我們的華僑成了宣傳新民主主義的哨兵，同時也很自然的我們華僑愛護祖國的運動，又必然和當地民族反帝的民族解放運動相結合。因此帝國主義對華僑政治上的迫害更加厲害。例如公開禁止華僑中各黨派的活動，封閉華僑的報館、解散華僑的學校、大量逮捕華僑中的進步份子，而且這樣事情到處發生。而且以美帝為首的反動派在東方擴張軍事基地，瘋狂準備世界大戰，華僑所受壓迫威脅就祇有更加加重。帝國主義自己也有矛盾，這就是他們要迫害華僑，但是華僑在海外的勞動力，是佔很大數量的，帝國主義要把華僑勞動力都排斥出來，也不是容易的事。

另一方面華僑中的工人、農民、小資產階級。都受帝國主義的壓迫，因此他們求生存的鬥爭就一定得到當地民族解放運動的支援。海外國民黨殘餘匪幫，以及四大家族的殘餘份子，企圖在海外壟斷出入口商業、壟斷金融市場等等反動活動又更加造成了少數敗類和大多數華僑的尖銳對立（這少數敗類包括帝國主義的走狗，買辦階級和國民黨四大家族的殘餘份子，而廣大華僑中的工人、農民、小資產階級和華僑中的中產階級包括了華僑中最大多數人口）。所以華僑這方面雖然也有困難，但是華僑有巨大的力量，這力量就是反帝國主義的爭取生存的統一戰綫，我們若能在海外展開這樣廣泛的統一戰綫，華僑爭取生存的鬥爭就有保障。

但是我們上面已講過，華僑處境漸趨困難，而這困難一天天增長，恐怕在當地民族解放運動未得全面勝利之前，這種困難總會存在的。因此我們對華僑的政策是用全力支持華僑爭取生存的鬥爭，當中最重要的是用全力支援華僑反帝國主義的爭取生存的廣泛統一戰綫運動。其次就是把華僑後方僑眷的福利問題處理好，換句話說，把一千多萬的僑眷問題處理好了，就是對海外僑胞的爭取生存鬥爭將是一個極大的鼓舞。

二、關於僑眷福利問題的幾個政策

甲、究竟什麼是華僑？什麼是僑眷？

由於人民政府優待華僑的政策，和重視國內僑眷福利的事業，所以什麼是華僑？什麼是僑眷？應有明確的規定。經我們中央華僑事務委員會研究的結果，提出幾點意見如下：

(一) 辨別華僑身份的原則：1. 凡僑居國外，從事工業、農業、商業、文化、教育和自由職業的中國人民及其子女，僑居時間達一年以上，其生活費用依靠在

僑居地從事各種工作而獲得的，都是華僑。2. 凡有下列四種情形之一者，不是華僑：A 港澳之中國居民、B 留學生、C 出國遊歷或考察者、D 政府派往國外的公務人員。(註) 第一項所以規定僑居時間須達一年以上，乃為限制一般水客利用華僑身份從事走私。

(二) 辨別華僑身份的辦法：1. 查驗歸國華僑所持我領館所發之護照，2. 凡尚未與我建立外交關係之國家，查驗其本人所持有之僑居地政府所發之進出口證明文件。3. 出國華僑應檢査其出口護照或出國許可證。

(三) 土地法中所指的華僑和僑眷的定義：1. 凡居住在國內，而其生活主要來源依靠國外華僑接濟者，稱為僑眷。2. 凡有直系親屬一人或一人以上的勞動力在國外者，其所得雖不足以作為養活國內眷屬生活的主要來源，亦稱為僑眷。3. 凡華僑歸國未滿三年者，得按華僑待遇。4.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是華僑：A 港澳之中國居民，B 出國留學之留學生，C 出國遊歷、旅行或考察者，D 政府派往國外的公務人員，在土改時其眷屬概不按僑眷待遇。

乙、僑匯問題

僑匯對僑眷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因為將近一千多萬的僑眷絕大部份都以僑匯做主要生活來源。因此在前說，使僑眷得到安定的生活，就是保證僑匯。海外僑胞的絕大僑匯來源是靠辛苦勞動換來的，過去全國僑匯最高額達一萬萬五千萬美金，所以如果能保證這些僑匯，則一千多萬僑眷能得到安定的生活資料，另外一方面，外匯統一歸國家手裏，達到公私兩利的目的，但是聽說有些地方還不明白這個道理，甚至還在根據僑匯多少來確定僑眷負擔的多少，這是不對的。

關於僑匯的政策應該包括下列幾項：

1. 我們的方針是全心全意為華僑服務，首先國家辦僑匯的機關對僑匯絕不許存有賺錢的企圖。便利僑匯，如何保證廣大僑眷能得到僑匯，使得一億五千萬美金的僑匯達到僑眷手中，外匯又歸到國家手中，這是我們有關華僑政策的今天的重點所在。

2. 為了更好的處理僑匯，僑匯工作必需統一到銀行管理，郵政局協助。

3. 對僑匯局的方針是由人民銀行或國家銀行代表政府給予指導和監督，使之成為爭取僑匯的國家銀行的有力助手。另一方面，如果國家辦理僑匯的機構是根本不在僑匯上賺錢，那麼僑匯局也應多為僑胞服務，也應減少在僑匯上賺錢的打算，並服從國家的統一法令。

4. 僑委會系統的各個華僑服務站，應加強為僑匯服務的機構和效率。

僑匯問題絕不是一個單純的技術問題。而是一個我們如何爭取華僑對祖國進一步的愛護，如何動員他們將外匯寄回祖國來的問題，因此這個政策的貫徹及實現是整個國家

的利益，任何與國家利益相衝突的少數人小單位的利益，都應服從大多數人的利益和國家的利益。

丙、僑眷的土地問題：現在研究中，關於僑眷土地問題都按一般原則處理，僑眷中丁、華僑攜帶金銀外幣進口的問題，政府正在研究這個問題。

進行登記，並到銀行換取外幣存單。華僑攜帶貨物進口的問題，應根據貿易部的法令，國家所不需要的貨物還是不進口或少進口為好。

戊、華僑對祖國投資的問題。

曾擬訂了三種投資的方式：1. 國家資本主義的方式，2. 信託公司方式，3. 私營方式，業經財經部門的同意，正擬訂具體辦法。我們揣想今後去南洋作華僑的會日漸減少，有錢的華僑的資金會逐漸移到國內來。但以目前的情況論，也不能馬上去叫他們回來興辦企業，大量投入資本，須俟我們的財政經濟情況基本好轉之後，有了把握，再歡迎他島的回國投資，目前祇注重作準備與宣傳工作。何主任委員有一個關於鼓勵僑胞開發海南和勞動力的開發海南島，是將來安置返國華僑的好出路，此點希諸位予以注意。

己、關於僑眷的教育問題，第一、華僑回祖國入學子弟應予以優待。第二、在公費生中以一定的比例。第三、在各地成立華僑補習學校，受短期補習後，使之繼續升入大學或專科學校，最後我中央教育部準備將暨南大學收回為華僑子弟求學。

庚、對華僑團體問題，在原則上華僑回國後就不需成立團體，可分別加入所屬各個單位的組織，所以只成立單一的歸僑聯誼會。

僑委會關於僑眷一般的福利政策，概如上述，請各位加以批判指正。

這次會議，就是要把這些問題，尤其關於僑匯問題，加以具體討論，互相交換意見，並儘可能擬出具體方案，呈請政府批准施行。因此，請各代表對上述問題，及執行上述問題中所見所聞的各有關機關的優缺點，指陳出來，給將來進行工作做指針。

(一九五〇年八月十八日)

關於僑務工作的幾點意見（草稿）

一、在東南亞各地，由於帝國主義對華僑的壓迫，將日益的加重。華僑的處境，亦將日益的困難。現在而且將來，在相當的時間之內，這一基本的情況，當未能改變，因此，我們僑務政策的基本方針，應有兩方面：一方面，政府應當盡可能有效的保衛華僑的正常權益。另一方面，是依靠當地華僑內部的團結與自身力量，開展統戰工作，為求生存而進行不屈不撓的鬥爭。而以後者為最基本的方向，即使是前者，也必須依靠僑運本身的開展，才能實現與貫徹。過去南洋各地華僑方面，單純依靠外交解決問題的要求

，由於當地華僑羣衆長期受帝國主義壓迫，是很自然的。但同時也反映出部份羣衆中存在的急躁情緒，任何使華僑離開自力更生單純依靠外交的想法，都是不符合於東南亞的實際情況，和華僑的實際利益。應當將這一僑務方針，經各種可能的方法，深入宣傳，轉變輿論，動員羣衆，依靠當地華僑的進步組織和力量，耐心的有步驟的開展統戰工作，才能使我們轉入主動。

二、關於已建交地區使領館僑務目前的工作，應該着重在如下三方面：

第一、是對文化出版教育工作的領導，其中特別是出版工作，目前尤爲重要。據印尼報告，美帝新聞處的宣傳品，充斥印尼各地，一般僑胞都要求我們加強出版工作。印尼華僑三百萬，印尼出版工作做好即可解決馬來亞方面問題。目前應即以印尼爲重點，研究如何開展文化出版工作，定出具體計劃；作出必需的經濟費預算；呈請批准後即可進行。文委正籌組文化訪問團赴南洋，目前也應準備迎接這一工作，圍繞着這一中心，對海外華僑組織各式各樣的文化活動。

第二、是經濟方面，尤其對中國銀行的領導，抓緊這一工作，就是抓住了直接處理僑匯，和直接與廣大僑胞發生經濟關係的中心環節，中國銀行固然有其垂直系統，直接歸北京總行領導，但在當地，在直接處理有關華僑的政策問題上亦應同時受使領館領導，以便僑務的進行，其業務除僑匯外，應包括商業，及其他信貸等項。

第三、是管理與領導當地華僑社團的工作。對於僑團，現在主要的應依靠當地原有的華僑社團；如印尼的華僑總會，及其他文教社團等，並團結這些社團中的積極份子，形成核心領導，與使領館取得密切聯繫。如當地不適宜於採用華僑總會等形式，而祇能較分散活動時，則可以根據需要，組織各種形式的座談會、聯誼會、聚餐會、聯誼會等。等研究問題，交換意見，經過各種各種方式方法，有形無形的實現領館對僑團的領導。這三方面工作，其目的均是經過經濟上的僑匯及信用關係，出版及文教工作，與對僑團的領導，來逐步的建立起領事館和當地僑胞的聯繫，而便利僑務的進行。

三、至於領導關係，我們認爲在海外，在使領館的領導之下，仍須堅持統一方針，統一政策，使館在僑務方面的領導，其任務主要是了解情況、掌握政策，一切僑務的執行與辦理，則統由領館負責。但在業務的領導上，在海外仍需要是多頭的，即所謂「統一政策，多頭領導」，如對中國銀行、新華書店、各出版社、新華社（或駐印尼特派記者）等。一方面，由當地領館直接指導與管理，另一方面，又直接與其國內垂直系統的上級機關發生直接聯繫並受其領導。

四、在國內方面，對海外僑務的領導，則統一於中央華僑事務委員會，即所謂「海外多頭，國內統一」爲着綜合各方面對海外已建交地區各項工作領導的意見。應在北京建立一定期的座談會。由外交部、僑委會、出版總署、新聞總署、文委會、中國銀行等各有關方面派代表組成之。以中央華僑事務委員會爲召集人。交換情況，討論與答覆各地領館工作及其所提出之問題。

五、第二項所述三方面具體工作，建議各地領館作為其今後相當時間內的中心工作，以印尼地區作為目前僑務重點。據現在所知，以印尼而言，銀行分支行與各地僑團，均已粗具基礎（或原有基礎），目前急需解決的主要是如何建立起當地的文化出版工作問題。擬在京即召集會議討論，望海外東南亞已建交之地就此一方面據造具體計劃與意見，並將當地出版情況與條件告知。

中央人民政府僑務委員會

關於在兄弟國家中華僑問題的初步意見

（1）僑委會或駐外使領館注意研究怎樣組織僑居兄弟國家之華僑並對他們進行教育，教導他們遵守當地政府法令。

（2）駐外使領館應進行華僑登記換照工作，登記換照時並注意老年華僑想回國而無經濟能力的情况，提出處理意見供僑委會參考。

（3）僑居兄弟國家之華僑如向我國駐外使領館提出他們與當地政府之間所發生的任何問題。我國外交代表機關應首先調查實際情况。處理時應尊重兄弟國家中的法令力求用友好協商的方式解決，遇重大問題，須先請示外交部。

（4）對華僑原有社團的領導成份未了解清楚或對他們未能起足夠的領導作用之前

不宜利用社團向使領館登記備案，對這種社團不予法律上的承認。

中央人民政府外交部

關於華僑受排斥及迫害問題處理的意見

（1）無外交關係國家排斥及迫害華僑問題，華僑事務委員會於經常搜集整理資料外。會同外交部及其他有關機關研究方法，以輔導華僑爭取少受或不受華僑所在地政府的排斥與迫害的影響。

外交部應根據僑務委員會整理的資料及建議，視外交形勢，於適當時機呈請中央人民政府核准以抗議或聲明等方式在政治上還擊排斥華僑與壓迫華僑的政府。

（2）凡在與我已有关外交關係國家內，發生排斥及迫害華僑事件，除適用第一項意見外，並應由我駐各該國的外交代表機關經常向外交部報告情况及提出處理意見，俾於有利時機呈請中央人民政府核准，循外交途徑交涉之。

（3）華僑被迫回國者，僑委會設法收容安置。

（4）由外交部研究在與我國無外交關係國家內原則上我國可否託諸兄弟國家轉令其駐於華僑密集地方的使領館，照護華僑的合法利益或託諸他們幫助注意這一問題，供給我們資料和意見。並於可能範圍內，請友邦使領館從側面予以援助。

中央人民政府外交部

對廣東福建僑務工作中幾個問題的具體

意見

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約請參加僑眷福利會議的閩

粵僑委會代表舉行僑務座談會紀錄要點

時間：一九五〇年九月一日午後七時半至十時、九月二日午後三時半至十時半共舉行兩次。

出席者：閩粵代表、中國救濟總會及外交部代表、本會處長級以上幹部。

一、在聽了閩僑委會代表及廈門僑務局代表報告以後，指示如下：

1. 我們準備擬草訂閩僑務政策各方面的指示呈報政務院審閱批准後發到各有關省政府，使有助於省級僑委會掌握政策，明確方針，開展工作。

2. 閩僑委會十九個工作人員的編制，恐太少，尤不便於工作之開展，我們可以向閩省府建議增為三十名。（包括專職委員及勤雜人員在內）

3. 廈門僑務局的村莊戶口及新訂整區工作，應統一由省僑委會辦理，民高並應沙送中央僑委會。但地方新聞及剪報工作則仍可由廈門僑務局繼續進行。

4. 華僑出入口手續太繁，由內地到廈門其須經過：農會、區政府、縣政府、專員公署、廈門僑務局、公安局共數道手續，應予以簡化。或把農會與證明與區的手續合併或將僑務局發許可證與公安局的審查合併，或者由僑務局代華僑到公安局辦理手續（廣東即係如此），請回去向省府請示並與有關方面商量考慮一下，可否改正。

5. 雙重國籍問題，我們的原則是：不管華僑加入外國籍與否，回到國內來，仍舊承認他是中國人民，故持有外國護照的不應把他當作外國人。

6. 廈門客棧徵索人稅費用事，為一般華僑福利計，應通過客棧同業工會或召開客棧業座談會進行一服教育，適當解決。

7. 僑團的組織，我們只主張在一個地方建立單一的歸僑聯誼會，並且主要是聯系華僑工商業者。僑鄉的僑眷應統一加入農會為原則，不必另外成立華僑團體以避免可能造成與農會對立之現象。僑委會對僑鄉之僑眷工作應通過農會進行，向農會提出方案，在城、鎮的歸僑，應按職業加入工會、農會、婦女會、學生會等。

8. 僑鄉在白頭原則下應根據當地之可能條件設立消費、生產或信貸合作社。

9. 對外宣傳應與省的新華分社、廈門新華支社聯系，有關政策性的稿件必須通過省僑委審閱發出，以廈門日報作僑報，我們原則上贊成，不過省的報紙不在福州而在廈門恐辦起來不容易，不如日前讓它多注意刊載華僑及僑鄉消息。

10 應派工作應組到僑鄉較多的區政府下進行工作，實地搜集有關僑鄉政策的材料，寫一個有關僑鄉的報告來研究，調查搜集的項目如：僑鄉的特點如何、僑鄉的土地關係、房屋關係、借貸關係如何、僑鄉合理担負如何？僑眷可不可以入農會，不能又怎麼辦等等。

二、關於馬來亞英政府遣送華僑的問題

1. 第一批三四人已將遣送返國，在汕頭設立機構，應由粵僑委會主持，除當地各有關機關俱應參加外，中央僑委會、閩僑委會、汕頭市僑務局、中國救濟總會、紅十字會、外交部各派一人參加組成委員會，集中全力，辦理這一樁事。

2. 安插問題，以有家則返家鄉為原則，無家可歸者可組織生產，（農場、沙田、開荒）以工代賑，或分配到各縣僑區安頓。以上辦法總以組織生產為主要方向，詳細辦法通過僑眷多的縣府研究。

3. 汕頭之歸僑處理機構，應立即建立，並將建立經過、人選、工作情況、報告中央僑委會。

三、對粵僑委代表口頭報告的指示：

1. 六個月工作報告，我們已提出了三點意見，即研究華僑土改政策，改善華僑出國有關情況，建立與充實地方僑務機構，訓練幹部。

2. 工作重點，仍為土改的實驗工作，集中力量，取得經驗。

3. 抓汕頭緊僑務局的工作，多搞些成績出來，深圳服務站的工作，應多加注意。
4. 統一省以下的僑務機構的名稱，如市僑務局、專署僑務科、縣僑務股及交通要道之華僑服務站等，並健全其組織。

5. 如僑務經費困難，則有關全國性的僑務工作，可以向中央僑委會提出意見、計劃、送中央來興辦。（譬如海南島調查工作）。

6. 婚姻問題，對華僑很難特殊照顧，因此事關係影響全國，我們不能在婚姻法上加一個照顧海外華僑使之不利於婦女的不必要的尾巴。

7. 海南島考察團工作，應該抓緊，福建僑委會也要派人參加。

8. 國際難民組織遣送華僑返籍何事，同意粵僑委會的作法。

9. 僑生返國升學，希望多在廣東設法安置，不要都到北京來。粵僑委會應注意搞好他們的補習工作，嶺南大學、國民大學能否添設僑生補習班，中央僑委會準備與教育部研究，粵僑委會亦與粵省府商量，盡力促成。

關於僑匯問題的報告

諸位代表：

今天在這個會上只講一個僑匯問題。我們原來計劃開一個僑匯會議，因為僑胞福利

中國人民銀行長南漢宸

問題中僑匯是中心問題，但也還有其他福利方面的問題需要解決，所以就在僑委會主持下召集了這樣的一個會。現在我就僑匯問題提出簡單的報告，供大家討論的參考。

第一部份 解放以來僑匯工作的方針與實施情況

(一) 僑匯方針

僑匯工作，無論過去和現在都是很重要的。因為這是一千萬僑胞的正常權益，與三千萬僑眷的生活問題。在我們有五億人口的中國來說，好像覺得二、三十萬人不算多，實際則要等於世界上的一個中等國家，問題是很大的。也是我們國家重大問題之一。

我們同胞從國內赤手空拳出去，在國外藉自己的勤勞，站穩腳步，創辦事業，然後匯款回來，解決國內二、三十萬僑眷的生活問題，這種匯款就是僑匯。因而僑匯問題解決的好與否，不僅關係華僑能不能站穩與發展，也決定了國內二、三十萬人的生活有無保證。在太平洋戰爭發生後的僑匯中斷時期，僅四邑一區即餓死二十萬人，痛苦情形可以想像。在國民黨時代，通貨惡性膨脹，官匯價很低，加上經辦機構的腐敗與官僚化，使得一筆僑匯七折八扣，所剩無幾；錢都跑到四大家族的腰包去了。對僑胞服務的僑批業（當然他們也賺些錢），國民黨政府竟視為戕亂的對象。他們並勾結帝國主義及殖民地反動政府，迫害華僑，限制僑匯；使僑胞流離失所，僑眷傾家蕩產，遭受很大痛苦。

解放後，人民自己有了政權，人民政府對關係二、三十萬人生活的僑匯問題非常關

心。從共同綱領裏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府應儘力保護國外華僑的正常權益」及「便利僑匯」等規定可以看出來。當去年我軍解放華南後，就廢止了過去國民黨政府對僑匯的一套辦法。當時提出「外匯歸公，利益歸私」的口號，這口號就是徹底執行共同綱領規定便利僑匯服務僑胞僑眷的原則的。

所謂「外匯歸公」，就是不管由國外匯來的美元也好，港幣也好，都要結售或存入國家銀行，因為我們是獨立的國家，不能再允許外幣在國內流通行使或保持外匯；我們國內僅允許國家發行的貨幣流通，外匯應交給國家銀行——人民銀行，及其領導下的專業行——中國銀行。這是一方面。從另一方面來說，我們國家正在進行建設，需要進口的東西很多，也就更需要外匯。僑匯匯回來，不僅是利益歸了僑胞自己，同時也有功於國家。過去我計算過，一年的僑匯，要等於山西全省（一千萬人）的國民經濟收入，也就是等於國家在國外還有一個省。因為僑匯是外國錢，可以購買外國東西，這個價值與作用，是要大於國內同等收入數目的。所謂「利益歸私」，就是國家不在僑匯上賺一分錢，完完全全為僑胞僑眷服務，使僑眷僑胞獲得安定的生活。

我們這個國家近百年來一向是入超的，總是感到外匯不足。在這點上，大清帝國、北洋軍閥、國民黨統制時代、或十二年的解放區都是如此。但自今年四月以來，形勢變了。我們不感到外匯不足，同時帝國主義國家物價上漲，我們無形中負擔了其貨幣貶值的損失。但這並不是說由於外匯多了，就可以忽略僑匯工作。我們的建設還僅僅開始，

仍然繼續要貫徹「外匯歸公」的原則。政府和國家都是人民的；國家並不賺僑胞的錢，其面連僑胞手續費都由國家銀行貼；目的就是國家暫時吃點虧也不讓僑胞吃虧。爲了僑胞生活，爲了國家建設，必須如此。

（二）解放以來的僑匯工作

當大軍向華南福建前進時，我們就給銀行同志們以「全心全意爲僑胞服務」，「外匯歸公，利益歸私」的方針。但當時這方針並未全部實現，原因是將美封鎖，帝國主義作缺乏經驗，以及物價波動等等使開展僑匯，僑胞生活都受了些困難。但是以後由於華僑僑眷的積極支持，銀行、批發、水客的努力，交通，物資情況的改進，僑委會及各方面的努力配合；特別是今年三月統一財經以後，金融物價穩定，使僑匯工作有了很大的開展，今年一至六月份收解僑匯指數是：

一月 一〇〇 二月 一二一·八 三月 一六〇·三 四月 一九六·三
五月 二六五·三 六月 二七六·〇

半年來增加一倍七。這一方面說明僑匯日增，僑眷生活困難日減；另一方面也說明從事僑匯工作的中行、郵局、貿易公司的努力和成績。這些成績是上半年僑匯工作的基本方面。

但我們工作中缺點還很多，甚至還有錯誤，須要改進。現在我提出工作中幾個問題：

題一：

1. 匯價問題這是僑匯能不能匯回來，匯回來值多少的問題，當然人民幣對外牌價是從整個外匯問題和本幣對外購買力問題出發，不僅僅是爲了僑匯。在我們外匯來源中第一位是出口，第二才是僑匯，第三是非貿易匯入。過去我們牌價對出口，僑匯都是很照顧的，而且從三月物價穩定後，匯價長期偏高而不是偏低。對僑匯說，在三月物價穩定之前，專設僑匯優待牌價，三月物價穩定後，僑匯匯價經常高於黑市。對出口也是同樣的情形，除照匯出口大宗物資有利外，並給出口商百分之三的利潤。但這對進口是不利的，因而進口便少了，存量也就稀了，市價也就乘機上漲；如最近杜魯門發表聲明以後，我進口物價的波動（商人對時局也有顧慮）即爲一例。今後我們的匯價的訂定不僅要照顧到僑匯與出口，同時也要照顧進口。

外匯牌價必須適應於物價。由四月份到現在，我物價是下跌的，人民幣購買力提高了，如廣州跌百分之三，西北跌百分之五以上，而美國則昇百分之三，英國也昇百分之三。在這種情況下，如不將匯價機動降低，我國物價即將遭受外國物價波動的影響，同時我們如不把外匯運用起來，如不便進口有利，我們是要吃虧的。現在僑匯雖已由去年1000降到67500元，但如以中美兩國物價折算下來，不過5000元，仍然是偏高的雖然我們不能單純這樣算。但匯價的趨勢還要下降，至於某些個別地方物價還稍漲些是不是就說明僑匯匯回來吃虧了呢？不然。有些地方物價水平不一，跌的少，或甚而上漲（泉州），但這是個別問

題，有個別原因，應個別解決，不能因此改變或提高了全國匯價；應使部份服從全體。其實最近匯價也並不低；例如八月十六日美滙牌價是32,200元，廣州黑市30,810元，福州31,000元廈門32,000元泉州31,400元，港滙牌價4,350元，而黑市是廣州4,970元（多30元），汕頭4,350元，福州4,300元，黑市普遍低於牌價，說明我們牌價是不低的。如從國內國外生活上比較，則更不同了，廣州五日之家每天吃三餐上等米，連菜月需五十萬人民幣，而這五十萬人民幣折成港幣，在香港僅能買一石米而已。拿香港米、肉、菜、油等零售價格和穗、廈、榕等地來比，香港一斤按現牌價折合，可買穗、廈、榕等地好幾斤。茲列表如下：

香 港		廣 州		廈 門		福 州	
一斤米	三斤半	二斤	二斤	二斤	二斤	二斤	二斤
一斤豬肉	二斤半	二斤	二斤	二斤	二斤	二斤	二斤
一斤青菜	二斤半	五斤	五斤	五斤	五斤	五斤	五斤
一斤生油	一斤多	一斤半	一斤多	一斤多	一斤多	一斤多	一斤多

從以上情況來看，匯價並不低。調整是從全國出發的，個別地方不合適，並不是全部問題而是局部問題，這些局部問題，我們也要想辦法解決，要從物資供應上解決，不能在匯價上解決。而且單靠匯價即令提高也解決不了。

2. 原幣匯款與原幣存單問題：從去秋開始辦僑匯，我們就提倡原幣匯款，後來按照

陳嘉庚先生的建議，又實行了僑匯原幣存單辦法，使僑胞僑眷免因匯價物價波動受到損失。但其中有的在國外匯回來時，早已折成人民幣，因此乃受了損失。三月以後，人民幣鞏固，信用提高了，原幣存單的發行使日益減少。二月原幣存單發行餘額為一月的20%，三月僅及一月的10%，四月6%，七月4%，因為這時拿原幣存單比本幣有時還要吃虧。現在則聽僑胞自擇，願匯什麼即匯什麼，原幣匯款及原幣存單辦法引起了相當大的作用，但隨着人民幣的穩定而漸失去其效用。

3. 開展僑區物資供應，解決僑眷生活日用品的困難，各地貿易公司用了大量外滙購買物資進口，並實行內地物資調撥。廣州一地，至五月份即有一億二千萬港幣的物資進口，並大量設立貿易公司與合作社。目前廣東已有貿易公司三十餘處、合作社五十七處，推銷食糧三億四千萬斤，紗布三萬疋，（上半年）的數字。其他尚有糖、油、煤等。廈、泉等地多年依賴海外輸入日用品，解放後的運輸交通情況並不能立即改善，敵人仍在封鎖，上海麵粉六萬，廈門却要三萬，這問題不是外滙牌價所能解決的，應從放寬進口尺度來解決。國內既然困難調劑，依靠進口一些糧食日用品等是可以的，因而我們希望經營進口業的批發水客，應用你們的經驗努力進些東西來。只要有貿易部門的進口條例，並不因此結成僑款解付，我們是歡迎你們進口的，而且可以根據需要在外滙上幫助你們。

4. 國家銀行團結指定銀行，僑批局，水客一致服務僑胞：大半年來國家銀行的僑滙

工作雖有開展，但指行、批局、水客所經收的遠比國家銀行與郵局來得多，如一至五月份粵省兩省中所收僑匯中通過批業，指行、水客的佔百分之八十四。從去年十月到今年三月，半年的廈門僑匯民，信局佔百分之三十三，指行佔百分之三十三，中行佔百分之三十三，油頭今年的六月批局亦佔百分之三十三。這說明國家銀行和批業水客指定銀行是根據公私兼顧原則其發展，國家銀行的工作雖進展，並未影響僑匯業，指定銀行的發展。

我們與僑批業、水客、指行團結的方式是採取互相委託，取長補短的方法。由於團結合作，使我們的解付機構日益普遍，手續日益簡化。截止最近，閩粵兩省解付機構已錢，只希望少賠一些。對黑市活動非法剝削僑胞，則必須加以管理。黑市已由去年之百分之三，降至今年一月的百分之三，三月的百分之三，六月的百分之三。目前仍然有對僑匯不利的，黑市存在一個統一的辦法來，建議政府明令公佈。

5. 開展華僑服務的業務：截至目前，滬、穗、汕、廈、新加坡都成立了華僑服務部，其內容在國內有聯系僑眷，發放小額貸款，寫書信，介紹國外消息，代辦入境手續，委託寄匯，投資保管物品等。在國外也有僑貸，介紹國內情況，代寫書信，介紹僑胞子弟在國內入學；代理投資委託保管等。我們雖已努力，今後還要努力。但我們作的還不夠，其原因是中交過去是國民黨的國行，儘管中交兩行的同志，過去想為人民服務，

為社會作些事，但在四大家族領導下是不能夠做。中交兩行國外機構約二十餘處，目前僅十四處建立了關係。他們在帝國主義及殖民地反動政府壓迫威脅下，處境困難，力量不易發揮，同時他們工作風雖有進步，但離要求還遠，這點希望大家幫助，進一步克服手續慢與服務不夠遇到等缺點。

第二部份：調整內部，團結對外。

我們內部，公與私之間是有些問題的，私與私之間也因立場不同各有各的道理。這並不奇怪，但這些關係是必須調整的。我們大家要研究如何在為保障僑胞利益，便利僑匯的原則下取得一致。小道理應服從大道理，局部的利益應服從全體利益。這些公與私，私與私之間的問題，不過是我們自己家裏的內部問題，是能夠而且必須獲得解決的。這樣才能有力量，才能一致對付帝國主義與各殖民地反動政府，克服困難，使僑匯仍能源源而來；才能解決一千多萬僑胞與三千萬僑眷的家庭與生活問題，使他們在國內外安心工作。這是我們這一次開會的主要目的。

帝國主義及殖民地反動政府的迫害僑胞與限制僑匯，花樣很多。如南洋等地，均縮減僑匯；美帝則採用檢查郵電的方法禁止通大單寄來中國。儘管形式程度不同，其本質是一樣的：是帝國主義反對中國人民的陰謀的一部份。敵人企圖割斷僑胞與祖國的聯系，以便利其無止境的對華僑的剝削掠奪。他們甚至利用個別民族意志薄弱的份子為他們服務。隨着我們的勝利，他們限制將更加緊。在這點上我們不能有任何幻想。必須明

確認識對僑胞的限制，也就是對國內三千萬人民的生活，對僑批業，水客的生存之威脅；不反對限制就無生路。

在敵人迫害，限制僑胞僑匯的情況下，僑批業，水客不應再單純地從內部打算盤，而應團結起來，用一切辦法與帝國主義的限制作鬥爭。至於辦法，請大家多提：公開的固好，秘密的也好。在保障僑胞權益反對帝國主義限制過程中，站在國家的，及為人民服務的立場上的國家銀行，將給予一切可能的支持與援助。國家銀行，指定銀行，批局，水客是相互照顧與團結，而不是排擠的。我們希望僑批業，水客在為僑胞服務的原則下，改進手續，迅速解付，發揮對敵鬥爭的經驗，多從敵人身上想辦法。應該認識僑批業，水客的發展是建立在僑匯發展，僑眷福利的基礎上的道理。指定銀行資金大，應多給僑批、水客一些幫助，國家銀行當然也支持指定銀行，這是沒有問題的。批業、水客應在為僑胞僑眷服務大前提之下，克服一部份人還殘存着的陋習，如扣壓匯款，收費太高，勒索點心費送力等，努力提高為人民服務之認識。

總之，我們必須從思想上，作法上分清敵友我的界綫抱着「對我要親」的態度。儘管大家立場不同但在這一大原則下內部的一些矛盾是可以統一的。至於如何來消除內部隔閡，如何組織起來，以反對帝國主義對僑匯限制的具體辦法，希望大家研究討論，這也就是我們開會的主要目的。

最後附帶談一下保守秘密的問題。這次會由籌備到開幕，對外都用的是福利會議名義，這避免敵人的注意。因為敵人正在探聽我們如何做法，以便破壞我們。敵人除壓迫屠殺外，還有利誘、分化。我們必須提高警惕，不為其利用。但是保密並不等於我們不要宣傳了。對僑胞的宣傳是要加強的，方式很多，可靈活採用，以揭露敵人造謠，解除僑胞顧慮為目的。因而保密和宣傳並不是矛盾的。

以上提出來的意見不一定對，希望大家研究指正。

（一九五〇年八月十八日）

華僑眷屬福利會議小組討論綜合報告

此次僑眷福利會議從本月十八日至二十二日聽取廖副主任南行長和郵電海關、貿易、內務各部首長報告並進行了座談二十三日及二十六日按地區分四小組討論了（一）反對帝國主義及其附庸限制僑匯（二）有關僑匯及僑眷福利之章程法令（三）僑匯解付機構解付手續及原幣存單（四）僑匯業合法利潤（五）為僑胞僑眷服務等五個問題。茲將討論結果綜合下列四個主要問題（至解付機構解付手續及原幣存單問題併入為僑眷服務問題。五個章程則法令的討論意見已整成專件送主管機關修訂時研究採擇）。此綜合報告業經主席團討論通過。